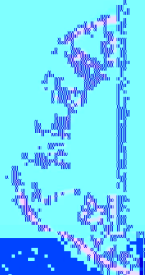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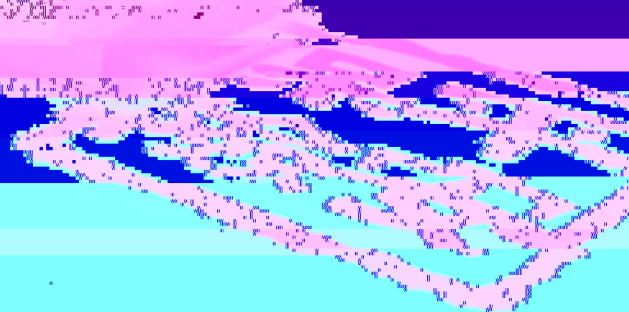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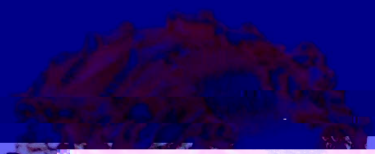


广州越秀区吉山路八二八号

补充

一级码 二级码 三级码 序 号



广州越秀区吉山路八二八号

广州越秀区吉山路八二八号

广州越秀区吉山路八二八号

广州越秀区吉山路八二八号

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

（盖章）

特此，为贵公司全年赔付补贴15万元。

二、金额：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

7000元。由恒运热电有限公司向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申请，经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后，按合同约定赔付。

三、备注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四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五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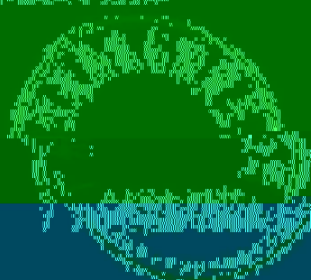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七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八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九、其他：本保单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，承保金额为1000000元。

本保单为1000000元。



（盖章）

何国栋

（盖章）

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保险保障内容

一、保险主体

投保人: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被保险人: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受益人: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标的: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期间:自2023年10月11日00:00时起至2023年10月10日24:00时止。

保险金额:100000000.00元

保险费率:0.00%

保险单号:10457133901774613683

保险单生效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终止日期:2023年10月10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批改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退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理赔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保险单续保日期:2023年10月11日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一年,自2023年10月11日00:00时起至2023年10月10日24:00时止。

2023年10月11日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金额

100000000.00元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100000000.00元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100000000.00元

其中: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100000000.00元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

保险

保险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保险

其中: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九鼎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1

出单日期: 2015-01-12

1. 本保单的保险期间自2015年1月12日零时起至2015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。

高者为准;

免赔额

(9) 每次事故赔偿费用免赔额为10000元,每次赔偿均按

(10) 每次赔偿金额每年度累计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,每次事故赔偿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。

个免赔支出的10%,以高者为准。

人民币 25000.00 元

总保费

元

本合同的总保费为人民币25000.00元,该总保费由投保人分期支付,首期保费为人民币10000.00元,第二期保费为人民币15000.00元。

赔偿款

赔偿名称

平安财险(各责任) [8.8113] 人民币 25000.00 元

付费约定:

特别约定

1. 本保单的保险期间自2015年1月12日零时起至2015年12月31日二十四时止。

THE ALL PROPERTY & CASUALTY
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, LTD.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CHINA PROPERTY &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, LTD.

CHINA PROPERTY &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, LTD.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